

重点阅读

春雪上的足迹

——读《也曾隔窗窥新月》

□李雪梅

对大多数读者来说,刘心武最为熟知的是著名的《班主任》,以及获得茅盾文学奖的长篇小说《钟鼓楼》,之后是2005年在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栏目的“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他还是《人民文学》主编。从1958年16岁开始在《读书》上发表《谈(第四十一)》,至今已有60多年的写作生涯。他把自己的写作形容成“文学写作的马拉松长跑者”,是种“四棵树”:小说树、散文随笔树、《红楼梦》研究树、建筑评论树。勤奋笔耕,著作等身,刘心武的“四棵树”都长得枝繁叶茂。同时,他还兼善水彩画。

在写邵燕祥的文章《被春雪融尽了足迹》中,刘心武写道:“我是一个敏感的人,往往从别人并不明确的表情和简短的话语里,便能感受到所施予我的是虚伪敷衍还是真诚看重。”“人生的足迹,印在春雪上,融尽是必然的。但有些路程,有些足迹,印在心灵里,却是永难泯灭的。”在我看来,刘心武的新书《也曾隔窗窥新月》,捕捉的正是这位“敏感的人”从20世纪80年代至今40多年间“印在春雪上”的“足迹”。

首先,是他笔下可爱的朋友们,也是我们熟悉或不熟悉的作家艺术家们。刘心武常常简单两笔便勾勒出“名士”作家朋友们的精气神,读之每每令人心驰神往,仿佛《世说新语》里的名士们重现。印象最深的是在村路边喝着粥的陆文夫:“村路边有些小摊档,支着灰乎乎的石篷、长条桌、长条凳,下雨后桌凳所在地面泥泞不堪。那一天那一刻,在摊档吃东西的人很少,但身材颇长、眉清目秀的陆文夫,就在那里喝着粥去了。”村路、小摊档、简陋的设备、雨后、泥泞的地面、本来寒酸、艰辛,却愈显出陆文夫的气节和品格,多么淡然又性格鲜明的一幅古典名士野趣图!堪称《也曾隔窗窥新月》中

的人物肖像第一图。再如写号称中国当代文坛“酒中四仙”之一的汪曾祺(另三位为高晓声、陆文夫、林斤澜)“两眼放射出电光般的强光,脸上的表情不仅是年轻化,简直是孩童化了。他妙语如珠,幽默到你从心里往外蹦鲜花”。据说他的那些小说都是酒后写的。然而对未曾体味过酒味的读者来说瞬间会觉得眼前蒙上了一层迷雾,小说《受戒》的男女主人公小英子和明海已经足够明媚,闻不到酒气啊!不知有人能嗅出来吗?如果真是酒后所作,那也算是酒后神品了。还有“如同充满气根的大榕树”,“独木亦可成林”的沙汀、艾芜;每临大事有静气,“仿佛一株迎风微笑的大树”的柯灵;对年轻后辈敬酒都“认认真真”(文中一口气用了九个)的叶老叶圣陶;张中行先生的单眼皮,“我很早就听说过”;乍一看觉得丑,而且丑相中还带有些凶相,两杯茶过后便越看越顺眼,逐步展示出优美灵魂的王小波……我自己特别爱看这样的文字,因为作家笔下的作家、艺术家,至少同时兼具两个特点:熟人视角、小说笔法,再加上读者自带滤镜的阅读,总是亲切又神秘、形象又幽默,让人过目不忘。

每一位艺术家在成长过程中,或多或少都会得到前辈的扶持,一代又一代之间的提携与承传造就了许多文坛佳话。但也常常因为时过境迁,不一定每个人都能记得那些不求回报、润物无声的滋养和鼓励。刘心武笔下不时就能让人感受到他捕捉到的、珍惜的每一缕前行路上的温暖。如1979年长篇小说创作座谈会上,茅盾对自己这样的文坛新手,“眼里朝我喷溢而出的鼓励与期望”,在后来写作《钟鼓楼》的过程中,“一直投注在我的心里,也是我发愤结撰的原动力”。新手上路,前辈的肯定和鼓

励,有时能让人受益终身。周汝昌读到刘心武在报刊上发表“红楼”的研究篇章,特意来信表扬“善察能悟”,鼓励进一步细读《红楼梦》,之后以仅存的0.01的视力,与作者书信往来,循循善诱,提供独家资料供自己研究,感人至深。一个关注的目光,一封来信,谁能想到浇灌出了一部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一位红学专家。

刘心武描述自己有一次与赵萝蕤聊到自己有法国作曲家、管风琴演奏家弗兰克的盒带,赵萝蕤眉毛上挑,非常惊讶:“你哪里得来的?从巴黎买回的?”这“惊异”的神情简直就是爱乐者圈子在当年音乐资源还不易得的情况下“如获至宝”的生动写照。而二人之间的盒带交换之音乐交往,正是“雅人”之间的“乐话”。20世纪的作家、知识分子中一直有个生机勃勃的爱乐群体(这里的“乐”特指西方古典音乐),如丰子恺、徐迟、沈从文、余华、格非、欧阳江河、李欧梵、陈子善、资中筠等,这个群体对西方音乐在中国的传播与诠释,以及古典音乐对这个群体的文化与审美形塑,一直未引起足够的注意。真正的爱乐者之间惺惺相惜,似乎形成了某种隐秘的纽带,无形中形成一个审美共同体。

由于刘心武的多重身份和跌宕起伏的人生经历,他的“朋友圈”阵容不仅豪华,而且许多时刻,他与朋友之间的交往既具有个人意义,同时还具有历史意义。他的讲述和回忆,让概括的、抽象的文学潮流变迁有了细致可感的纹理、温度和血肉。特定时期所谓开风气之先的作品的推出和传播,无一不是许多文艺界前辈背后推波助澜的结果。如1956年,经过文化部部长茅盾亲自审阅的林斤澜的两个短篇小说《姐妹》《一瓢水》的发表过程;1977年“伤痕文学”的发轫之



作《班主任》到1978年的《爱情的位置》的发表;冯至与王亚平的《神圣的使命》的发表;当代文坛“独家见闻录”之丁玲的复出作品《杜晚香》曲折的发表过程……1978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文艺部以非凡的胆识编录的“伤痕文学”代表作品,以广播的方式迅速向全国各个角落释放出“求变履新的青春情怀”,人们“感受到被启蒙的喜悦和激动”,一方面是突破的喜悦,另一方面是被启蒙的喜悦。我们都知道“伤痕文学”,但我们不知道时代的呼声与作家个体的文学追求具体是如何在历史的夹缝里汇成溪流破壁而出的,我们也无法亲历那个作家的的心声与时代的脉搏如此默契的时期。从刘心武的字里行间,我们可以一点点拼凑出那时那人的精神图景,一点点接近“理解之同情”。

1982年冰心为刘心武的散文集《垂柳集》作序,提出散文应该“天然去雕饰”。整体上来看,《也曾隔窗窥新月》素朴真诚,娓娓道来,细细回味风云时代中的个体命运、人际沧桑与历史背影。用刘心武自己的话说:“我愿把我所知道的中国几代作家的秘密絮絮道出。也许,那些琐细的溪流里的涿淙音响,也能有助于理解我们共同置身其中的这个空间,以及它在人性深处引发的种种复杂效应。”

开卷絮语



如歌的岁月 ——《芳华颂》创作谈

□石钟山

《芳华颂》是我青春成长小说的第三部,之前的两分别是《春风十里》《五湖四海》。前两部是以男性主人公成长为核心,《芳华颂》则变成了女主角。在20世纪七八十年代,参军入伍无疑是个热门,每年部队征兵名额有限,大都是以男兵为主。因为招兵的部队都是来自基层,适合女兵的岗位少之又少。当年参军能占一个女兵名额,大都有些背景,或者和部队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才能如愿。董红梅恰在这时参军,而且一反常态,到基层连队当了一名饲养员。有关系的女兵分两种,一种是入伍后,完成新兵基础训练,就会调入到机关,比如当一名话务员、打字员、卫生员什么的,下到连队,又到了最基层当一名饲养员可谓少之又少。除非有一种情况,家庭是真正的部队高干,让子女到最基层参加锻炼,这也是教育孩子的一种方式。许多一般家庭,经受不了这种放长线考虑。董红梅无疑是优秀的,她在默默无闻中,年年被评为先进,甚至放弃了义务兵的休假。在基层干部战士眼里,董红梅达到了一个优秀战士的标准,包括入党提干。然而现实注定了董红梅的成长并不会一帆风顺,她经历的不仅是在部队的成长,还有她苦涩的童年,以及毫无出路的青年时代。一次偶然的机会,在父亲的战友帮助下,她才成为了一名女战士。关于董红梅的身世是贯穿始终的悬念。作者清楚,读者也清楚,主人公董红梅更知道自己的身世。唯有她周围的人,一直相信她就是高干子女。从另一个角度说,像书中的农村兵李来权这些人,唯此,心里才能获得某种平衡。但遗憾的是,李来权一直到牺牲也不知道董红梅的真实身份。倘若他知道,对自己和董红梅的命运又作何感想?

随着董红梅的成长,从基层调到了北京机关,由最初的眼花缭乱,到从丑小鸭变成了白天鹅,身边引来了更多的追求者。她对婚姻的选择,无疑是对自己身世的又一次认可和选择。

董红梅无疑是幸运的,在斑斓的时代大潮中,她一直坚守着自我,认清自己。她在煎熬中成长,在幸运中重生。如果董红梅没那么幸运,现在也许就是山沟里普普通通的一位老太婆,如此,她又该怎样感慨命运呢?文学就是因为有着多种可能性,让董红梅幸运地住进了城里,有了一个美满的家庭。但现实生活远比董红梅的命运残酷得多。我希望通过文学能给读者带来美好和希望,让我们在悲喜交加中共同成长。

书香茶座



梦海中浮现诗的花蕾

□吴思敬

曹波诗集《朱雀》是一本独特的诗集,所收93首诗写的都是梦。诗作的排列以《梦(1)》《梦(2)》《梦(3)》等为序,类似无题诗。这本诗集的呈现,就曹波个人的创作历程而言,无疑显示了一种新的趋向,那就是向诗人心灵深处、特别是向潜意识领域的开掘。历史上看,小说、寓言中有不少写“梦”的作品,从创作心理上说,其实都是作家在清醒状态下进行思考,假托梦的形式写出来,与自己所做的梦是两回事。然而在古代诗人中有许多人确乎是受自己梦境的触发,把梦中的景象记录下来并适当加工改造,得以成诗的。曹波继承了古代诗人写梦的传统,前些年便写过有关梦的诗,不过还是零星的、零散的;近年来,他则集中地向梦境开掘:“想要感谢熟睡中/找不准的幽灵……/让我自带无尽的诗意/展翅起飞”(《梦(7)》),于是便有了《朱雀》这本新诗集。

曹波喜欢写梦,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梦的超验性。人在觉醒的状态下,往往不能跳出日常生活的樊篱和习惯的窠臼,但梦境却可以超越现实,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在诗人面前展示出一个神奇的、自由的世界。诗人可以从梦境中受到启示,捕捉那转瞬即逝的虚幻景象,以通灵的笔调恣意挥洒,创造出一个个基于现实但又超越现实的瑰丽奇诡的艺术世界。在曹波梦境中有这样的“被老虎包围”的场面:梦里四个老虎,把我围住/一个在我正前面/一个在左右,一个右后/一只在我心内,它们绕着我/向前走/走过非洲热带雨林,草原/我嗅了嗅蔷薇,心里/充满勇敢/此时狮子们也只好,后退几步/观看(《梦(18)》)

在现实生活中,一般人如果被老虎包围,肯定会不知所措、惊恐万分。但在梦境中,被老虎包围的主人公却没有丝毫的恐慌,而是在老虎的陪伴下,漫步在热带雨林和草原,连狮子也只能退避三舍。这幅梦中的情景是超现实的,其实也正是作者渴望的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理想的反映。曹波喜欢写梦,还由于梦能够充分展示心灵的真实。“梦是心中想”,不过这种“想”常以化妆的、变

形的、虚拟的形态出现,并伴有强烈的感情。人在梦中最真实。在觉醒时有意回避的、不肯承认的,或者确实遗忘了的,到了梦中往往会自然地浮现出来。正由于梦触及了人隐秘的内隐生活,因而诗人们喜欢抓住梦的一瞬间,赤裸裸地面对自己。

以曹波而言,对日常没完没了的开会感到无聊与厌倦,便在短暂的午休中促生了这样的梦:“中午睡觉梦见开会/我在本子上/画了一条鱼/眼球朝上/眼白在下/好像望着/那个领导”(《梦(51)》)。又如,在现实生活中感受到身处复杂的人际关系中,无从摆脱,无从宣泄,梦中便出现了一种可怕的景象:“被追捕到无路可走/前面只剩下一堵墙/高耸入星/脑子乱了喘不上一口气/就要死时/醒来/追捕我的黑客/平时深藏着/在印象里/只有一双暗地观察的眼/到梦里竟然如此猛烈/凶悍”(《梦(68)》)。

梦境虽是超现实的,但构成梦境的表象的断片无疑又是来自现实的。曹波长期从事旅游开发工作,他的有些梦便来自他的生活体验:

我在车上不停向贵宾们推介/挂满头上的棉花云/他们不断拍照/生怕错过/每一朵/我满怀膨胀的热情/在车上推介/每一只兔子/每一只乌龟/每一匹马/老虎和豹子/和这个浮云般的/城市(《梦(22)》)

在旅游车上向游客介绍风景,是导游每天要做的功课。到了梦中,现实的景象发生了变异,他介绍的不再是风景,而是不断变幻的浮云,暗示的则是这城市这世界,如白云苍狗,变幻不定,从而启发人们去思考人生、叩问未来,进行哲理的追寻。

曹波的这本诗集,从头到尾写的是梦,但书名定为“朱雀”,乍看起来,似与梦毫不搭界,这是怎么回事呢?“朱雀”是上古时期汉族神话传说中的南方的神兽,代表一种祥瑞。同时,“朱雀”又可以指唐代长安城的正南门——朱雀门。对于长期生活在西安的曹波来说,“朱雀”和它所标志的长安城的历史和文化记忆早已成为一种烙印,沉入了他的潜意识当中。通常说的潜意识,可以大别为后天潜意识与先天潜意识两类。后天潜意识指的是个体有生以来所经验的、被感知的,包括被遗忘、被压制的所有信息的总和。先天潜意识主要得之于遗传,又可分为生物本能潜意识与集体潜意识,后者是瑞士心理学家荣格提出来的。荣格认为集体潜意识是先天生成、与生俱来的,是从人的祖先继承下来的原始经验的总和。它的主要内容是“原型”,即可以通过遗传而被继承的人类原始意象的某种结构。这种“原型”是关于人类精神和命运的碎片,凝聚着人类祖先重复了无数次的欢乐与悲哀。实际上,不同地域、不同种族的人,都有不同的得自祖先的潜在的思维与行为模式即集体潜意识,在特定的情况下,能促使人以本能的方式对外部事物做出反应。曹波诗中的梦境,其实正是以“朱雀”为标志的长安历史文化的“原型”与诗人后天贮存的信息,在潜意识中相互作用而产生的超验的、离奇的、荒诞的世界。从这点,我们似乎就不难理解曹波把自己写梦的诗集命名为“朱雀”的原因所在了。

新知新思

新南方写作中的“新人”问题

——论杨映川长篇小说《独弦出海》兼及其他

□曾 攀

从世界文学的范围来看,海洋文学有着非常庞杂的谱系,在当代中国方兴未艾的新南方写作序列中,海洋叙事自成一重生态,自有一种伦理。无论是海洋叙事的当代实践,还是新南方写作的推陈出新,有一点不可忽视,那就是形象的塑造,说得确切些,“新南方”呼唤“新人”的出现。这是文学地方性路径的关键所在,也是写作肌理中骨架与血肉是否丰满的要素。“新人”身上是否能够投射出新的价值形态与伦理修辞,能否真正开放出未来的可能性,直接决定着当代地方性书写的深度。在这过程中,“新人”当然是具象的人物主体,面临着新的历史考量和现实印证,也在“新南方”的场域中构成当代文化的想象性装置。

杨映川的长篇小说《独弦出海》不仅触及海洋的书写主题,而且聚焦作为我国唯一的海洋民族京族的历史与现实,铺开新南方写作的独异图景。小说对海洋生态的描述所在颇多,在南方风情与风物中描摹北部湾的海滨景象,是一种自然生态、精神生态与文化生态的书写。小说还深入触及到向海经济与文化,包括医药基地、园林建设、边境贸易、海洋文化等,构筑了“新南方”重要的文化镜像之一。更重要的是,小说人物之间的关系生态,或曰主体间性的生态修辞,凸现了新南方写作中的“新人”形象。

小说主要叙写武家与刘家的情谊,尤其是青年一代的交往,武乘风与刘海蓝的青春韶华,充盈着少年气息,他们纵谈生命的向往,一起驾船出海乘风破浪。一次为了保护刘海蓝,武乘风被迫改变了自己的人生轨迹。然而,短暂阻碍并没有割断人物与城市、与南方一同成长,武乘风历经磨难,辗转回到故乡小城钦州,立意要“做自己想做的事,做一件能让海边人荣耀的事”。他们尽管曾经遭受生命的曲折,但始终不改赤诚之心,有自己的追求乃至使命,为自己的家乡献祭心力和灵魂。

江平沙厂负责人覃微微也是值得注意的“新人”形象之一,他是南厦集团老总吴镇树之子,身残志坚,孤傲自强,刚正不阿,不接受任何贿赂,也不做任何妥协。在他的身上,足以见人物的自省,那是一种内外循环的精神系统。覃微微正直无私,一腔热血,这是在风帆吹拂下形塑的性格,是一代南方新人。此外,还有聪慧能干识风情的黎梅,甚至包括武、刘老一辈,也颇具性情和骨气。

刘天阔也是可以圈可点的“新人”之一,他“一生风里来浪里去,当海海队的头领将近二十年,要说他是湾尾村的灵魂人物也不为过”,这里所说的“新人”形象,不仅仅指的是

新南方写作中的“新人”问题

——论杨映川长篇小说《独弦出海》兼及其他

□曾 攀

男女无缘;若是配对,就是有缘”。独弦琴艺术家苏兰一家生活在广西的城港市,事实上也就是今天的防城港,那里流传着少数民族缥缈的传说,“流传最广的一个是说这三个小村子为一只蜈蚣精所化,蜈蚣精长年祸害海边的渔民,最后被神仙用利剑斩杀,身体分成三截散落海中,化为三个遥遥相望的小岛”。从民族文化艺术的地理呈现上看,独弦琴与南中国海紧紧联系在一起。正是如是这般相互依存的地理与文化因素,塑造着人物的心性素质,也形成了他们的观念理性。不仅如此,小说还以海洋经济、边境贸易、滨海建设等,铺开一幅热火朝天的南方图景。如此既是与生活和生计息息相关的经济往来,也代表着新南方之“新人”的价值实现、理想旨归,借以构建新的地方想象和人文景观。

小说最后,刘海蓝和覃微微联手打造本地的渔村文化小镇,做成地道的本土文化产业项目。这俨然成为一种象征,年青一代开始接过重建故土的责任,他们按照自己的设计理念和价值认同进行规划,其中意味着寄寓于南方疆域外的精神探询。然而这个过程也并非一帆风顺,覃微微与苏广玉交恶,苏广玉折戟沉沙,败走东北,所幸城港市对玉海制药公司做处罚之后,并没有吊销公司的营业执照,仍给他的公司重新开始的机会。刘海蓝意外患上慢性白血病,需要先做化疗,再做异基因造血干细胞移植。最终通过武乘风的介入,拿下了老渔村的规划建设权,此外他还打算免费建一个海洋村落博物馆作为配套,而覃微微也表示要共同参与项目当中。刘海蓝在做了骨髓移植的手术之后,实现了重生,风雨同舟的苏广玉和刘海蓝,从未感觉“如此亲近,他们之间再没有距离”。

值得注意的是,“新人”的创生并不是单一维度的,除了前述的张二龙、刘金沙等,也有阿星这样的喜欢混迹于赌场的小人物,代表着海滨小城完整的人物拼图,但显然其非小说的主流。而如黎梅一直在经营她的边贸家具生意,但她先是遇人不淑未婚生子,后来又痛失爱子,在她身上体现的悲情与悲剧,最后被武乘风所抚平,两人喜结连理,一并丰富着南方一隅的人物谱系。

总而言之,杨映川的《独弦出海》在“新人”方面展现出了独特的价值形态,映射着当代中国的精神状况,且于其中展开了新的意义图谱,创造“新南方”的地域辨知。南方之“新”,到底要归于活生生的人,他们的生活想象、情感皈依、价值认同,他们的生存困境与惶惑,以及理想的可视与可触,构筑了此一时代与此一界域的精神肖像。



青年人物,德高望重者如刘天阔,一生出出海,“他不怕被狂风大浪卷入海里,也不怕沉入深邃的海底,不怕被鱼虾分食他的身体,他觉得这是一个海人最正常不过的人生”。他与海共生共存,那是他生命的印记,亦是归处。南方的海成为他灵魂的寄托,也代表着海人的精神象征,而且他有侠义心肠,凛然正气,提议给七十岁以上的老人和考试成绩优异的孩发红包,让在外打工回家过年的年轻人轮流畅谈一年的最大收获。他看中的接班人阮敬平,是年轻一辈中最识大体、最忠厚懂事的海南人。还有大公无私的韦高林,光明磊落,充满理想主义的情结,刘金沙等人的走私行径都是他查出来的。当然也有人走向了人生的曲折,如张二龙、刘金沙等十几个人被抓走的消息传遍了全村。新南方不仅是信义、德行、爱恨的交织,更多的还有生命的变奏,代表了不同的生命选择和思想维度。